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12，证券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代码：128095，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64.92元/股

转股时间：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0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公开发行了1,6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60,000.0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09号"文同意，公司16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2月2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恩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

鉴于公司股票2024年3月19日至2024年5月6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且"恩捷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恩捷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恩捷转债"回售有效申报数量30张，回售金额3,013.17元（含息税）。因此，截至2024年5月17日"恩捷转债"挂牌交易数量因回售减少30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8日、2024年5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恩捷转债"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号）、《关于"恩捷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1号）。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初始转股价为64.61元/股。

2020年5月21日，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恩捷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61元/股调整为64.4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5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 式向22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9,444,444股（A股），新增股份于2020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0年9月4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49元/股调整为65.09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8号）。

2020年7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时4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等级为"良"，公司对其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23,12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426元/股。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5.09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2号）。

2021年4月30日，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1年4月30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5.09元/股调整为64.92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号）。

2022年5月16日，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2年5月16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92元/股调整为64.62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43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1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5,421,412股（A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6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6月20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62元/股调整为66.64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号）。

2023年6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6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1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身故，4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B，2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C，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D，公司对前述6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8,63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4.18元/股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6.64元/股。

2023年8月21日，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8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64元/股调整为66.46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2号）。

2023年9月21日，公司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9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46元/股调整为66.26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号）。

2024年6月3日，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4年6月3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26元/股调整为64.73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号）。

2024年6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1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或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且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降职原因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对涉及的532,399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2.25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2024年6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对涉及的40,7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3.05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由于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4.73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号）。

2024年9月1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02号），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9、2024年12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43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回购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10、2025年1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4年2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2月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2024年2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号）、《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号）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公告。

2、2024年2月6日至2024年2月16日，公司在公司公告栏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年2月2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34号）；2024年2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7号）。

3、2024年2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号）。

4、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对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5号）、《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号）、《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109号）。

5、2024年5月22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号）。

6、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详见公司2024年6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3号）。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23.047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总金额计算时分项乘积与总数略有差异是因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存在尾数差所致。

3、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减少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4,167,328	15.87%	1,707,079	152,460,249	15.7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17,111,828	84.13%	-	817,111,828	84.28%
总计	971,279,156	100.00%	1,707,079	969,572,077	100.00%

注：上表中变动前总股本指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系公司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已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处理，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继续实施。因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净利润产生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律师的结论与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资金来源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取得公司股东会的审议批准、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减少注册资本、股份注销登记相关手续。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3、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

（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2年1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就本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2022年1月24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2年1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号）、《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号）和《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更正版）》等公告。

2、公司2022年1月26日至2022年2月6日在内网OA系统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详见公司2022年2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22号）。

3、2022年2月14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详见公司2022年2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号）。

4、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7月23日至2022年1月24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详见公司2022年2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7号）。

5、2022年5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详见公司2022年5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号）、《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号）、《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意见》（公告编号：2022-087号）。

6、2022年5月23日，公司完成了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详见公司2022年5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号）。

7、2023年6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3年6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号）、《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号）。

2023年6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14号），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7月3日，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98,537股。

2023年7月2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3号），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8、2024年6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详见公司2024年6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号）。

2024年9月1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02号），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9、2024年12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43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回购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10、2025年1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4年2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2月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2024年2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号）、《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号）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公告。

2、2024年2月6日至2024年2月16日，公司在公司公告栏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年2月2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34号）；2024年2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7号）。

3、2024年2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号）。

4、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对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5号）、《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号）、《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109号）。

5、2024年5月22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号）。

6、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详见公司2024年6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3号）。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23.047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总金额计算时分项乘积与总数略有差异是因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存在尾数差所致。

3、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54,167,178	15.78%	0	0	0	150	150	154,167,328	15.87%
高管锁定股	148,807,691	15.23%	0	0	0	150	150	148,807,841	15.32%
股权激励限售股	5,359,487	0.55%	0	0	0	0	0	5,359,487	0.5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23,016,448	84.22%	0	0	0	-5,904,620	-5,904,620	817,111,828	84.13%
三、总股本	977,183,626	100.00%	0	0	0	-5,904,470	-5,904,470	971,279,156	100.00%

注：公司总股本变动主要系"恩捷转债"转股及注销公司2024年回购股份计划回购股票所致。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联系电话0877-8888661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恩捷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恩捷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于2025年1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票期权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

1、2022年1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就本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2022年1月24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2年1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号）、《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号）和《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更正版）》等公告。

2、公司2022年1月26日至2022年2月6日在内网OA系统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详见公司2022年2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22号）。

3、2022年2月14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详见公司2022年2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号）。

4、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7月23日至2022年1月24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详见公司2022年2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7号）。

5、2022年5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详见公司2022年5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号）、《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号）、《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意见》（公告编号：2022-087号）。

6、2022年5月23日，公司完成了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详见公司2022年5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号）。

7、2023年6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3年6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号）、《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号）。

2023年6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14号），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7月3日，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98,537股。

2023年7月2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3号），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8、2024年6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详见公司2024年6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号）。

2024年9月1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02号），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9、2024年12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43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回购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10、2025年1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的13名激励对象离职或降职，公司将对前述1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7,197股予以回购注销。

2、回购价格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发生降职且降职后仍为符合本激励计划条件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的，激励对象已行权的股票期权/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按其新任岗位所对应的公司有关标准，重新核定其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所调减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其新任岗位所对应的公司有关标准，重新核定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所调减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并注销"。

2024年6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已调整为62.2544元/股，详见公司2024年6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